

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干、支渠建筑物维养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HNSZ-2024-06-12)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社旗县

一、招标条件

本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干、支渠建筑物维养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0 万元, 招标人为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干、支渠建筑物维养项目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干、支渠建筑物维养项目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四)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 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响应人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应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

具无在建承诺书);

3.3 响应人需做出“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

3.4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响应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生成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6月13日09时00分到2024年06月15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方式：现场获取（原件备查，留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2套，需装订成册）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6月16日15时30分

递交方式：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万达坊）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16日15时30分

开标地点：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万达坊）

七、其他

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干、支渠建筑物维养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干、支渠建筑物维养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万达坊)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4年6月1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NSZ-2024-06-12
- 2、项目名称：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干、支渠建筑物维养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300000元
- 5、采购需求：

项目地点：社旗县境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招标范围：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质量要求：合格；

6、工期：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响应人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应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书）；

3.3 响应人需做出“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

3.4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响应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生成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方法

1、文件获取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2024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5日，每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5：00至17：00（北京时间）；在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万达坊）领取谈判文件。竞谈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2、方式：现场获取（原件备查，留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2套，需装订成册）

3、获取谈判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1）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2）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3）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6）信用查询记录（“信用中国”网站规范的信用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结果截图）；

7）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接收电子谈判文件的邮箱；

以上资料必须出具原件并提交二套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谈判小组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投标资格条件的投标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6月1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万达坊）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6月1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万达坊）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

地 址：社旗县桥头镇社红路1号

联 系 人：刘涛

联系方式：15839999167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万达坊

联 系 人：许先生

电 话：18338273506

2024年6月12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社旗县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

地 址：社旗县桥头镇社红路1号

联 系 人：刘涛

电 话：1583999916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汉冶东路华鑫苑22号楼

联 系 人：许先生

电 话：1833827350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许宁（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